

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相关要求，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编制了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与本报告有关问题，请与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科联系，电话：0398-2873516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以来，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践行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理念，严格执行国务院和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部署安排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推动作用，确保了三门峡市安全生产形势和自然灾害形势总体稳定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年，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682

条，新媒体播发信息 1176 条；结合应急管理工作职责，发布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 14 件；公示公开了行政许可 164 个，行政处罚 43 个，群众访问总量 6 万余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市应急管理局以群众满意为目的，完善了“统一受理、分别办理、集中答复”的工作机制，明确了责任人，确保按照规定格式内容、规定时限答复。2023 年，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、按时答复 1 件、按时答复率 100%，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修订完善了我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九大项 19 子项公开目录并在局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布；二是主动及时发布重要政策文件、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、重要工作进展等方面信息，不断增强社会公众对应急管理工作的了解；三是加强信息报送审核管理，落实三审三校规定，确保正确的政治导向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调整优化网站栏目设置，先后在官网开设安全生产月、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等专栏专区，及时发布各类信息。加强“三门峡应急”微信公众号政务新媒体平台推广。

（五）推动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根据人员变动、科室调整、职能转变和工作需要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；二是坚持信息公开情况通报制度，扎实推进自查整改工作；三是强化培训学习，开展多层次、多形式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有效提升政务公开能力。2023 年未发现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公开工作操作不严谨。面对政务公开工作，虽然有规范的流程，但因相关责任人员轮岗更换原因，对政务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流程还不了解，今年发生的一起依申请公开事项，电话接听人员主动了解相关政策信息，并及时予以答复，但是存在答复格式不正确，操作规程不严谨的问题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。加强业务培训学习，组织全体职工了解政务公开政策法规，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，调动全体人员积极

性，提高政策解读、依申请公开等业务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三门峡市应急管理局

2023年1月9日